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市东海县分公司农村揽投业务外包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B20240809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市东海县分公司农村揽投业务外包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495.89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一)本次招标内容为东海县农村揽投业务外包服务, 具体包括: 1. 外包业务 (1) 投递作业: 含普邮(含报刊、普包、挂信等)、包快投递、报刊征订等相关业务, 每个段道的具体业务结合各生产机构实际进行安排。(2) 揽收作业: 快包揽收(1000元/月以下客户)、特快揽收(一级以下含散户)、退换货揽收、电商标快揽收。2. 外包环节 (1) 农村揽投段道邮件全业务、全流程揽投业务外包, 含进口邮件接车、卸车、内部分拣、扫描下段、投递入户(自提点)及投递信息反馈、转退及异常邮件处理、邮件交接, 以及自提点发展、维护、费用支付等; 出口邮件(含退换货)的上门揽收、收寄、退件及异常处理信息反馈等工作。(2) 按要求完成报刊收订相关工作。(二) 预算金额: 495.89万元(含税)。(三) 合同期限: 12个月, 合同拟自2024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 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市东海县分公司农村揽投业务外包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市东海县分公司农村揽投业务外包服务项目:

2.1 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2.2 投标人须能够提供业务外包类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 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相关证明材料或者开具过的相关增值税专用发票)

2.3 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 能够满足本次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服务标准。(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2.4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查询地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提供承诺书, 采购人将进行核实, 以采购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信息为准)

2.5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地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核实信息为准）

2.6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7投标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8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或连云港市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投标人投标。（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且不得分包、转包。（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10投标人须为本项目提供专业的运营团队（包含至少一名专职的项目负责人），负责整个项目日常运作、对接和作业组织（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2.11投标人在连云港市须设有服务场所或承诺在本项目服务合同生效前在连云港市设立服务场所。（提供产权证明材料或租赁合同或相关承诺加盖公章）

2.12投标人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250万元的类似揽收、投递类业务外包服务业绩（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合同首页、合同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字盖章页等，单价合同需提供结算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合同原件须带到开标现场备查）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8-20 08:30到2024-08-26 17:30

获取方式：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8月20日8时30分至2024年8月26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4.2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请有意向且具备资格条件的报名单位到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官网（www.ccswy.com）下载《报名材料》（操作指南-投标人指南-报名材料），填写相关信息后打印、盖公章并扫描，将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18936713330@163.com）中，发送成功后务必电话联系（联系人：张天洋，电话：18936713330）确认邮件收取成功。代理机构确认报名材料内容齐全后，向报名单位邮件发送招标文件。注：以上报名材料需加盖公章的文件，不能以“业务章”、“专用章”等代替；如确需要替代的，应提供公章对“业务章”、“专用章”的授权说明，授权格式自拟。4.3招标文件售价500元，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用交纳采用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汇款方式，账户名称与报名单位名称一致。“转账事由”：“（连云港东海揽投标书费）”。投标人因未按本公告要求，而导致投标失败的，本项费用不予退还。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9-10 09:30

递交方式：递交纸质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9-10 09:3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55号泰达大厦B座709室（大会议室）

七、其他

本招标项目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市东海县分公司农村揽投业务外包服务项目、招标编号：ZB202408096，招标人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服务）内容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连云港市东海县分公司农村揽投业务外包服务。

1.2 招标内容

（一）本次招标内容为东海县农村揽投业务外包服务，具体包括：

1. 外包业务

（1）投递作业：含普邮（含报刊、普包、挂信等）、包快投递、报刊征订等相关业务，每个段道的具体业务结合各生产机构实际进行安排。

（2）揽收作业：快包揽收（1000元/月以下客户）、特快揽收（一级以下含散户）、退换货揽收、电商标快揽收。

2. 外包环节

（1）农村揽投段道邮件全业务、全流程揽投业务外包，含进口邮件接车、卸车、内部分拣、扫描下段、投递入户（自提点）及投递信息反馈、转退及异常邮件处理、邮件交接，以及自提点发展、维护、费用支付等；出口邮件（含退换货）的上门揽收、收寄、退件及异常处理信息反馈等工作。

（2）按要求完成报刊收订相关工作。

（二）预算金额：495.89万元（含税）。

（三）合同期限：12个月，合同拟自2024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1.3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4 本项目设置单项最高限价，详见下表。投标人报价高于单项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作业模式 外包业务类型 区间 年业务量

（万件） 单价限价

（元/件） 分项

权重 整体

权重

综合揽投部揽投 快包投递 区间1（权重90%） ≤302.79 0.95 64% 93.5%

区间2（权重10%） >302.79 0.8785

特快投递

(普通) 区间1 (权重90%) ≤55.35 1.2038 14.8%

区间2 (权重10%) >55.35 1.102

特快投递

(特殊) 区间1 (权重90%) ≤6.23 2.4077 3.4%

区间2 (权重10%) >6.23 2.204

特快揽收 (一级以下含散户)、1000元/月以下客户快包揽收 区间1 (权重90%)
≤0.59 2.4077 0.3%

区间2 (权重10%) >0.59 2.204

退换货 区间1 (权重90%) ≤14 2.8892 9%

区间2 (权重10%) >14 2.6488

电商标快揽收 区间1 (权重90%) ≤16.46 0.5599 2%

区间2 (权重10%) >16.46 0.5125

报刊收订费用 报刊收订费用为报刊流转额*计提比例, 此处单价限价即为计提比例 (预计报刊流转额约为70万元/年) 3% 0.4% 0.4%

普邮投递 普邮段道费用 (以20条段道为上限, 结算以实际段道数量为准, 此处单位为: 元/条/月) 1266.94 6.1% 6.1%

注: (1) 报价包含: 人员薪酬、社保、商业保险、管理费、利润、税金、自提点费用等所有费用。若使用与邮政签约并付款的自提点、包裹柜, 所产生的相关费用需从结算费用中扣除。

(2) 投标人须按照“量增价减”原则进行报价, 否则做否决投标处理。

(3) 投标人须自行解决揽收和扫描作业要求的相关设备 (扫描枪PDA设备、蓝牙秤、SIM卡等)。

(4) 实际结算时按“超额累进法”进行结算, 即对年业务量超出区间1业务量部分实行区间2价格计算, 例如: 快包投递环节如年业务量为400万件, 则(400-302.79)万件部分按区间2单价计算, 其余按区间1单价计算。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2.2 投标人须能够提供业务外包类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 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相关证明材料或者开具过的相关增值税专用发票)

2.3 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 能够满足本次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标准。(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2.4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 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查询地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提供承诺书, 采购人将进行核实, 以采购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信息为准)

2.5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地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核实信息为准）

2.6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7投标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8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或连云港市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投标人投标。（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且不得分包、转包。（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2.10投标人须为本项目提供专业的运营团队（包含至少一名专职的项目负责人），负责整个项目日常运作、对接和作业组织（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2.11投标人在连云港市须设有服务场所或承诺在本项目服务合同生效前在连云港市设立服务场所。（提供产权证明材料或租赁合同或相关承诺加盖公章）

2.12投标人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250万元的类似揽收、投递类业务外包服务业绩（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合同首页、合同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字盖章页等，单价合同需提供结算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合同原件须带到开标现场备查）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8月20日8时30分至2024年8月26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4.2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请有意向且具备资格条件的报名单位到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官网（www.ccswy.com）下载《报名材料》（操作指南-投标人指南-报名材料），填写相关信息后打印、盖公章并扫描，将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18936713330@163.com）中，发送成功后务必电话联系（联系人：张天洋，电话：18936713330）确认邮件收取成功。代理机构确认报名材料内容齐全后，向报名单位邮件发送招标文件。

注：以上报名材料需加盖公章的文件，不能以“业务章”、“专用章”等代替；如确需要替代的，应提供公章对“业务章”、“专用章”的授权说明，授权格式自拟。

4.3招标文件售价500元，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用交纳采用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汇款方式，账户名称与报名单位名称一致。“转账事由”：“（连云港东海揽投标书费）”。投标人因未按本公告要求，而导致投标失败的，本项费用不予退还。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10日9时30分。

5.2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55号泰达大厦B座709室（大会议室）。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 （1）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 （3）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样品的递交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 /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 中国邮政官方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其他

本项目后期将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需要，对供应商在履约期间的情况开展后评估，其后评估的结果将根据“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的分级标准对供应商进行分级，采购人根据分级结果对供应商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并可根据实际需要应用于下一轮的采购项目。

供应商根据后评估分为A、B、C、D 四个级别。

A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表现较为突出的供应商，可作为此类产品合作的标杆企业。

B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总体状况良好的供应商，不存在影响整体销售、服务的明显问题。

C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表现一般的供应商，存在部分问题。

D级供应商：为表现较差的供应商。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分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南极南路9号

联 系 人： 许工

电 话： 0518-85504688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55号泰达大厦B座7楼

联 系 人： 张天洋 范涛 杭秋宏

电 话： 18936713330

电子邮件： 18936713330@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号：9558854301002835087

2024年8月20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分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南极南路9号

联 系 人： 许工

电 话： 0518-8550468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4幢10层

联 系 人： 张天洋

电 话： 18936713330

电 子 邮 件： 18936713330@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天洋（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